



---

第七十九届会议

第三委员会

议程项目 71(b)

促进和保护人权：人权问题，包括增进  
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

阿富汗、安提瓜和巴布达、巴林、孟加拉国、白俄罗斯、博茨瓦纳、文莱达鲁萨兰国、布隆迪、中国、科摩罗、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、埃及、厄立特里亚、几内亚、印度尼西亚、伊朗伊斯兰共和国、伊拉克、牙买加、科威特、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、莱索托、利比亚、尼日利亚、阿曼、巴布亚新几内亚、卡塔尔、圣卢西亚、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、沙特阿拉伯、新加坡、苏丹、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、汤加、特立尼达和多巴哥、乌干达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、越南和也门：  
订正决议草案 [A/C.3/79/L.37/Rev.1](#) 的修正案

暂停使用死刑

在执行部分第 1 段之前插入一个新的执行部分段落如下：

**重申**所有国家根据其国际法义务制定本国法律制度、包括确定适当法律处罚的主权权利；

